

國立台北科技大學紡織暨分子科學系友會

第三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五日（星期六）下午二時

地點：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一號母校分子科學與工程系館一樓會議室

出席：許世達、周玲玉、陳偉軍、周長祥、喬守常、葉乙昌、黃彥一、陳美蘭、姚興川、張粵芳、蘇清淵、

陳遠和、楊滄洲、林文仲、侯西添、鄭耀福、潘禮安、張朝植、施學洲、孫天福、胡 元

列席：趙豫州、黃清孝、陳文德

主席：姚理事長興川 記錄：胡 元

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辦理情形：

（一）關於「母系系名更改後，本會獎學金設置辦法部份條款宜作局部修訂以符現況，請秘書長審慎研擬後提下次理事會議研討，以資週全。」一案，經初步研擬修訂如后：

第二條原條文：「本會獎學金發給對象，暫定為就讀國立台北科
技大學分子科學與工程系二、三、四年級，家境
清寒之在學青年，每年每班一名。」

修訂後條文：「本會獎學金發給對象，暫定為就讀國立台北科技大學
分子科學與工程系日間部，家境清寒之在學青年，每年
以三名為原則。」

第四條原條文：「凡合於第二條規定，並具有左列條件仍在學之學生，
得向本會申請獎學金。

（一）前學年學業成績平均七十分以上。
（二）前學年操行成績皆在八十分以上。」

修訂後條文：「凡合於第二條規定，並具有左列條件就讀本校之在學
生，得向本會申請獎學金。

（一）本校前學年學業成績平均七十分以上，且各修習科目
成績均及格。

（二）本校前學年操行成績皆在八十分以上。」

其餘條文不變，修訂後獎學金設置辦法如附件一。

- (2) 關於王理事友正提案「購買教科書籍供學生借用以代替發放獎學金一案，請胡秘書長與母系師長們研商後，提下次理事會議討論。」一節，經與母系師長研商，咸認為母系諸學程之科目甚多，且各科書籍更換又甚頻繁，時下書籍價格昂貴，所需費用必不貲，加以管理與保管等等均諸多棘手，宜請慎加考慮。
- 二、⁹² 母校建校九十二年校慶大會，本會柯友恭監事，經本會推薦，母系系務會議通過，提報為傑出校友，復經母校審查合格，已於校慶當日由張校長當眾表揚，特提會報告。
母系副教授黃清孝，係母校化工科校友，也是本會贊助會員，亦經提報為傑出校友，特此一併致賀。
- 三、本會為拓展會務，加強會員結構，增進系友向心力，擬發動系友參加「永久會員」活動，特函請全體理監事率先響應（目前尚有少數理監事非永久會員）並請踴躍介紹系友參加，至盼諸位鼎力促成。
- 四、本會第三屆理事會財務收支明細表暨贊助獎學金專案收支明細表(⁹² 10 15止)，詳如附件二、三。補充說明：
(1) 合庫新生支庫定存二筆，分別於十一月廿二日（理事會存款）、十一月廿八日（獎學金存款）到期，目前尚無資料，均未列入。
(2) 獎學金專案，由於利率偏低，利息銳減，預估本年度利息收入共約二三、000元。
(3) 為便於管理，擬於本月中旬將光華郵局定存四十五萬元，中途解約，於十一月廿八日一併存入合庫新生支庫。
- ## 貳、討論事項
- 一、案由：母系系名更改與銀行利率大幅調降後，本會獎學金設置辦法，經研修更訂，敬請審查案（附件一）。
- 決議：(一)按修訂草案，除第四條第一款「，且各修習科目成績均及格。」改為「，且所修習之必修科目成績均及格。」，其餘照修訂條文通過。
- 修訂後之「本會清寒獎學金設置辦法」，提報會員大會通過後實施。
- (二)本會清寒獎學金發放原則：不動用母金 以銀行孳息發放，不足之數請熱心系友支助 繼續召募母金。（當場獲支助款三筆：施理事學洲支助現金二萬元，侯理事西添允諾支助二萬

元，鄭理事耀福支票五仟元。)

二、案由：本年度母系獎學金申請案，經母系初步審查，刪除不合設置辦法之同學，共五位同學申請，名單如下：

			學業成績（上／下）	操行成績（上／下）
四分二	陳怡靜	女	82.6 / 76.4	87 / 86
四分二	朱韻文	女	77.9 / 79	90 / 89
四分三	黃政強	男	84 / 82.8	91 / 93
四分四	王貞玉	女	81 / 81.3	88 / 88
四分四	陳嬿伊	女	65.5 / 72.1	86 / 88

辦法：敬請 審核。

決議：按本會原訂之清寒獎學金設置辦法，經審查通過朱韻文、黃政強、王貞玉三位同學各獲壹萬元獎學金，將於十二月中旬，請姚理事長頒發。

3

參、臨時動議

一、案由：第四次理監事會，王理事友正提案，購買教科書籍供學生借用，以代替發放獎學金一案，提請 討論公決。

決議：經胡秘書長與母系師長研商，咸認為母系諸學程之科目甚多，且各科書籍更換又甚頻繁，時下書籍價格昂貴，所需費用必不貲，且管理與保管等等均諸多棘手問題，加以此案與清寒獎學金設立之宗旨不符，故本案應不予成立。

二、案由：秘書處提案，為拓展會務、加強會員結構與增進系友向心力，擬發動系友參加「永久會員」活動，提請討論案。

侯理事西添提

說明：建議將現有永久會員名單提供參考，發函請附回條或郵政劃撥單以便處理。

決議：通過，請秘書處配合辦理。

附件二

本會第三屆理事會財務收支明細表
(90年4月15日至92年10月15日止)

項 目	收 入	支 出	結 餘
上屆移交款	534,512		534,512
第三屆系友大會結餘款	3,873		538,385
理監事贊助款	175,021		713,406
永久會費、常年會費	58,500		771,906
贊助會員入會費	10,000		781,906
廣告費	10,000		791,906
利息收入(合作金庫)(89.11.22-90.11.22)	19,569		811,475
利息收入(郵局存簿)(89.12.21-92.6.21)	4,875		816,350
利息收入(郵局劃撥)(89.12.21-92.6.21)	637		816,987
利息收入(合作金庫)(90.11.22-91.11.22)	11,610		828,597
文具郵資表報雜支稿費與郵局手續等費	43,972		784,625
秘書長車馬費(90.4 - 92.10,共31個月)	155,000		629,625
兼任幹事與工友年終工作津貼	26,200		603,425
服務同學工作津貼與交際費	63,288		540,137
系友會訊印刷費(第19-23期)	110,000		430,137
永久會員金卡費(15張)	1,916		428,221
總 計	828,597	400,376	428,221

本會存款記錄：原存合作金庫新生支庫500,000元定存一年，已於90.11.22到期。

改存400,000元於91.11.22-92.11.22定存一年(固定年利率1.9%)

附件三

本會第三屆贊助獎學金專案收支明細表
(90年4月15日至92年10月15日止)

項 目	收 入	支 出	結 餘
上屆移交款	1,120,000		1,120,000
理監事贊助款	210,000		1,330,000
郵局定存利息(1)(89.6.23-90.6.23)	17,907		1,347,907
郵局定存利息(2)(89.7.9-90.7.9)	18,766		1,366,673
郵局定存利息(3)(89.9.28-90.9.28)	18,222		1,384,895
郵局中途解約利息(2)	3,846		1,388,741
郵局中途解約利息(3)	1,190		1,389,931
郵局定存利息(1)(90.6.26-91.6.26)	14,650		1,404,581
扣利息所得稅(59931×6%)		3,595	1,400,986
郵局定存利息(1)(91.6.26-92.6.26)	8,953		1,409,939
扣利息所得稅(8953×6%)		537	1,409,402
合作金庫定存利息(90.11.28-91.11.28)	20,202		1,429,604
付 90 年度母校清寒獎學金(6 人)		60,000	1,369,604
付 91 年度母校清寒獎學金(3 人)		30,000	1,339,604
總 計	1,433,736	94,132	1,339,604

本會存款記錄：1.光華郵局定存(1)共 450,000 元於 92.6.26 到期後，自動續存一年(92.6.26-93.6-26)機動利率。

2.光華郵局定存(2)(3)兩筆解約後改存合作金庫新生支庫共 870,000 元定存一年，已於 91.11.28 到期，續存 870,000 元定存一年(91.11.28-92.11.28)固定利率 1.9%。